**附件:**

**报价函**

致：襄阳市殡仪馆

1、对贵方“有害生物预防消杀服务（二次）”采购项目，经研究上述项目采购文件后，我方愿意服务期三年，以人民币（大写） ：（￥ ）的报价，[每年人民币（大写）： （￥ ）]，按上述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，并承担任何服务投诉的法律责任。

2、若我方成交，我方保证不转包不分包。

3、若我方成交，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及我方报价文件的各项承诺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。

服务商（签章）：

地 址：

电 话：